

附件2

绩效目标表

专项名称	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补贴			
市级财政部门	天津市财政局	市级业务主管部门	天津市民政局	
区级财政部门		区级业务主管部门		
年度资金总额	年度资金总额:			
	其中: 市级补助		详见附件1	
	区级资金			
总体目标	各区按照每人100元标准, 为困难群众增发一次性生活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到位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符合对象的低保、低收入、特困人员足额享受政策	
		质量指标	补贴发放到位率	100%
		时效指标	补贴发放及时率	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困难群众当月收入水平有所提高	有所提高
		社会效益指标	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	有效保障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人群满意度	≥80%